

中共达州市委组织部

达市组函〔2023〕83号

中共达州市委组织部 关于市五届人大四次会议第214号建议 办理情况（A）的函

程芳代表：

你在市五届人大四次会议上提出的《关于保障社区工作者待遇的建议》（第214号建议）收悉。现将办理情况函告如下：

一、关于“完善规章制度，确保管理有序”的建议

根据《四川省事业单位工作人员招聘工作试行办法》（川人发〔2006〕9号）《关于进一步规范事业单位公开招聘工作的通知》（川人社发〔2011〕36号）文件精神，解决社区专职工作者事业人员身份可通过以下方式。事业单位公开招聘考试招聘工作人员凡符合条件的人员均可报名参加，社区专职工作者可根据自身条件，选择符合条件的岗位报名。达州市考核招聘事业单位工作人员是根据上级相关政策规定执行，目前可进行考核招聘情形：①“三支一扶”计划、“大学生志愿服务西部计划”以及“农村义务教育阶段学校教师特设岗位计划”且在农村、社区基层服务期满的志愿者；②35周岁以下，取得硕士研究生学历，并取得硕士及以上学位（博士研究生可放宽至45周岁）；③45周岁以下副高级及以上职称；④省事业单位公开招聘工作综合管理部门发文明

确的列入公开考核招聘范围的相关专业人员。社区专职工作者符合以上条件之一，可按有关规定通过考核招聘进入事业单位。出台定向招聘政策是国家或省级事权，经请示省人社厅，可从连续担任四川省建制村（社区）党组织书记3年以上的现职人员、基层项目人员定向考试招聘事业单位工作人员。上半年，我市事业单位工作人员公开考试招聘中，拿出8个岗位面向基层项目人员等进行定向考试招聘。

二、关于“保障薪酬待遇，稳定人才队伍”的建议

严格执行《关于推进社区专职工作者专业化职业化体系建设的实施意见》（达市组通〔2021〕58号）确定的岗位等级序列和职业薪酬体系，社区专职工作者薪酬标准不低于上年底当地全口径城镇就业人员平均工作水平，各地结合本地经济社会发展水平、财政承受能力等确定。建立社区专职工作者薪酬标准动态调整机制，对获得社会工作职业资格的社区专职工作者给予职业津贴，具体标准由各县（市、区）结合实际确定。

三、关于“建立财政保障机制，保证工作顺利开展”的建议

为建立健全基层组织活动和公共服务运行经费保障机制，市财政局先后出台了《关于全面建立基层组织活动和公共服务运行经费保障机制的通知》（达市财预〔2016〕27号）、《达州市基层组织活动和公共服务运行经费使用管理办法》（达市财预〔2016〕28号）等政策文件，明确了保障范围、保障标准、经费来源、并及时分配下达各地基层组织活动和公共服务运行维护经费。同时，印发了《关于推进社区专职工作者专业化职业化体系建设的实施意见》（达市组通〔2021〕58号）文件，明确了村（社区）

干部基本报酬、绩效报酬、养老保险、医疗保险、培训提能、离职补贴、党内救助等经费保障标准，并督促指导各县（市、区）按政策规定足额保障经费。

四、关于“抓好培训教育，增强业务水平”的建议

实施社区专职工作者“星火计划”示范培训，组织第一批 28 名社区书记、后备干部前往浙江、上海等地采取“理论学习+外出考察”的方式集中培训；5 月底组织第二批 100 名社区党组织书记在市委党校深入学习贯彻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习近平总书记关于基层治理相关论述、党的二十大精神、全省城市基层党建引领城市基层治理工作会议精神、省委十二届二次全会精神 and 市委五届五次全会精神，邀请省委党校等资深教授专家授课，对接专业社会工作者提升社区党组织书记的社区工作能力素质；8 月 20 日至 24 日成功举办全国社区党组织书记和居委会主任视频培训班（达州分课堂），全市 638 名社区党组织书记和居委会主任参加培训。建立社区专职工作者后备干部库，要求每个社区储备至少 2 名后备干部，确保社区专职工作者队伍不断层，建立 1 个“社区名师工作室”，采取师徒结对、定向帮带等方式，对优秀年轻社区专职工作者进行指导培养。

最后，再次感谢你对社区工作的大力支持！



（联系人：组织三科 雷滨源 3090661 18781822869）

抄送：市人大常委会人代工委，市人大社会委，市政府督查室，市财政局，市民政局，市人力资源社会保障局。